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在 2025 年度任期内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龙朝晖（独立董事）、王仁曾（独立董事）、黄海涛（董事）共 3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占审计委员会的三分之二，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龙朝晖担任。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主要从以下四个方面开展工作：

1、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和督促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切实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职责要求。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提出建议，促进公司内控制度的规范运行。2025 年 9 月，完成监事会职权移交过渡，实现监督职能平移。

2、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认为公司财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有效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工作。

4、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用专业的知识，通过分析公司财务报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管理层、内审部进行沟通；督导内部完成各项专项审计，涵盖资金管理、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审阅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督促内部审计机构更好地发挥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监督作用；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的结果，督促重大问题的整改，指导内部审计部门的有效运作并能够有效控制各类运营风险，保障公司资产安全。

三、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并对各项所涉及的财务数据进行认真审阅，经专业讨论，形成了科学有效的意见。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议案内容
1	2025 年 3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	1、《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

	月 20 日	员会第七次会议	<p>要的议案》</p> <p>2、《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p> <p>4、《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5、《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p> <p>1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3、《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p>
2	2025 年 4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25 年 8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p>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4	2025 年 9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5	2025 年 10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p>1、《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发行 H 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申请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6、《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同意公司在香港进行非香港公司注册的议案》 8、《关于 H 股股票发行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9、《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	2025 年 12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的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审议各项议案，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责任和义务，有效地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内控制度的完善。

2026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相关职责与义务，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告审查、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监督和指导的专业作用、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规范有效实施；同时，审计委员会将进一步促进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推动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和运营质量的稳步提升，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5 日